

宁夏回族自治区西吉县公用事业
管理所 2023 年部门预算

2023 年 1 月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西吉县部门项目支出预算年度绩效指标申报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西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所 2023 年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城市照明行业。2、汛期防洪防涝工作。3、污水处理方面。4、城市道路维修抢修方面。5、县城排水维修工程。6、加大县城街道清扫保洁巡查监督力度。7、安全生产三年行动整治工作。8、加强政治业务学习，提高认识，统一思想，抓好职工队伍建设。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西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所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未设下属单位。

西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所 2023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支出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
一、本年收入	1069.2419	一、本年支出	1096.2419	1069.241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69.24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5256	81.5256	

		(九) 卫生健康支出	25.8073	25.8073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884.6576	884.6576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77.2514	77.2514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 其他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末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	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069.2419	支出总计	1069.2419		

注：支出预算功能科目各单位根据本单位实际据实填写，其他科目删除。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1069.2419	667.9719	401.27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666.7399	666.7399	
30101	基本工资	158.6736	158.6736	
30102	津贴补贴	187.3479	187.3479	
30103	奖金	104.5040	104.5040	
30106	伙食补助费	9.6000	9.6000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3504	54.350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1752	27.175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7764	23.776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509	1.350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420	2.242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2514	49.2514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4681	48.4681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01.27		401.27

30201	办公费	9.7500		9.750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80.0000		380.000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5.5200		5.52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00		4.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0		2.0000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20	1.2320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0.6800	0.6800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0.5520	0.5520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0	四、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069.2419	一、行政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69.2419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二、事业预算收入		二、事业支出	
其中：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1069.2419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1069.2419
三、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三、经营支出	
四、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四、上缴上级支出	
五、经营预算收入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债务预算收入		六、投资支出	
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七、债务还本支出	
八、投资预算收益		八、其他支出	
九、其他预算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069.2419	本年支出合计	1069.2419

十、上年结转		九、年末结转结余	
(1) 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转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十一、上年结余		(3) 非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非财政拨款结余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5) 专用结余	
(3) 专用结余		(6) 经营结余	
(4) 经营结余			
收入总计	1069.2419	支出总计	1069.2419

九、西吉县部门项目支出预算年度绩效指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园林绿化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西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64222301017009 7U	实施单位	西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所	
项目属性	政府投资	项目期	202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0 万		
	其中:财政拨款	70 万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及时完成西吉县城园林绿化等项目,丰富市民文化生活,提升城市品味,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树木保存率、绿地覆盖率	89%
		质量指标 (必填)	环境改善率 (98%)	98%
		时效指标 (必填)	每天巡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100%
		成本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绿化费	70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选填)		
		社会效益 指标 (必填)	丰富市民文化生活,提升城市品味,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选填)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必填)	城市环境美化率	9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必填)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永清湖新增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西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64222301017009 7U	实施单位	西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所
项目属性		政府投资	项目期	202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52 万	
	其中: 财政拨款		5.52 万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及时完成西吉县城园林绿化等项目, 丰富市民文化生活, 提升城市品味, 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保障永清湖正常运转、对全部聘用人员发放工资	100%
		质量指标 (必填)	依照合同约定、足额发放	100%
		时效指标 (必填)	按时发放	100%
		成本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人均标准	2.76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选填)		
		社会效益 指标 (必填)	改善县城生态环境、提供县城人居住环境质量	提高
		生态效益 指标 (选填)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必填)	聘用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高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必填)	聘用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名称		公益性岗位工资及社保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西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64222301017009 7U	实施单位	西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所
项目属性		政府投资	项目期	202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7.7781 万	
	其中: 财政拨款		47.7781 万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及时完成西吉县城园林绿化等项目, 丰富市民文化生活, 提升城市品味, 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发放人数	14 人
		质量指标 (必填)	足额发放	100%
		时效指标 (必填)	按时发放	100%
		成本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工资额	47.7781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选填)		
		社会效益 指标 (必填)	改善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问题、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选填)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必填)	公益性岗位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高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必填)	公益性岗位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名称		路灯维护、电费等运行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西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64222301017009 7U	实施单位	西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所
项目属性		政府投资	项目期	202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60 万	
	其中: 财政拨款		260 万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保障城区路灯运行费、维护路灯实施完好、路灯亮灯率, 美化城市、保障市民安全出行、保障城市治安治理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保障城区路灯运行费、维护路灯 实施完好、路灯亮灯率	98%
		质量指标 (必填)	群众出行安全率	98%
		时效指标 (必填)	2022 年	1 年
		成本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运行费	260 万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选填)		
		社会效益 指标 (必填)	美化城市、保障市民安全出 行、保障城市治安治理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选填)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必填)	城市美化率	98%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必填)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项目名称		城市维护费（含永清湖公园、含音乐喷泉、广场管理费用等）		
主管部门及代码		西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64222301017009 7U	实施单位	西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所
项目属性		政府投资	项目期	202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 万	
	其中: 财政拨款		50 万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县城道路、桥梁、公共场所基础设施、设备正常运行 促进城市美化、亮化、提高市民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保障县城道路、桥梁、公共场所基础设施、设备正常运行	98%
		质量指标 (必填)	群众出行安全率	100%
		时效指标 (必填)	及时维护	及时
		成本指标 (必填硬性指标)	维护费	50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选填)		
		社会效益 指标 (必填)	促进城市美化、亮化、提高市民生活质量	提高
		生态效益 指标 (选填)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必填)	群众生活质量	提高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必填)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西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所 2023 年部门预算——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西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西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069.241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069.2419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69.241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069.2419 万元，包括：按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逐项说明。如，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525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5.807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884.657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7.2514 万元。

二、关于西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西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69.241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1069.2419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 17.2741 万元，增长 1.64%。

人员经费 667.9719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基本工资 158.6736 万元、津贴补贴 187.3479 万元、奖金 104.5040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81.5256

万元、伙食补助费 9.600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4681 万元、退休费 0.6800 万元、生活补助 0.5520 万元、住房公积金 49.2514、购房补贴 28.0000 万元；

公用经费 401.2700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办公费 9.7500 万元、维修（护）费 380.0000 万元、劳务费 5.5200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西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433.298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433.298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

三、关于西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西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所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西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所隶属西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二级单位，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四、关于西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西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所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五、关于西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所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西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所 2023 年收入总预算 1069.241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069.241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总预算 1069.241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069.2419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069.2419 万元，占 100 %；事业预算收入 1069.2419 万元，占 100 %；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债务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投资预算收益 0 万元，占 0 %；其他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0 万元，占 0 %；事业支出 1069.2419 万元，占 10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投资支出 0 万元，占 0 %；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占 0 %；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西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所为西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属单位二级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西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所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西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 527 平方米，价值 65.95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77 辆，价值 2415.3800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158.8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0 万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本级部门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0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0 万元。

所属单位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0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0 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西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所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西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所 2023 年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